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基本管理制度规定，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职能，在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监督及评估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专业作用，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包括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非独立董事，其中 1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拥有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公司审计委员会组成具体如下：独立董事冯月彬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徐殿利先生和非独立董事王云琪先生担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3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情况
2022 年 1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审阅报告并将其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且在科创板上市申报材料的议案》
2022 年 2 月 8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21 年审阅报告并将其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且在科创板上市申报材料的议案》
2022 年 2 月 28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三年一期（2018 年-2021 年 6 月）经审计财务报表及截至 2021 年 12 月经审阅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022年3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讨论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最近三年联审报告并将其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且在科创板上市申报材料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关于对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工作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年4月20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一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2022年5月7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一季度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2年8月17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二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2022年10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2022年12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报告》

各董事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冯月彬	9	9	100%
王云琪	9	9	100%

徐殿利	9	9	100%
-----	---	---	------

各位董事委员均按时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勤勉尽责地对所审议事项发表意见。

三、年度工作履职情况

（一）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报的2021年前三季度审阅报告、2021年度审阅报告、最近三年联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客观、完整、准确，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报错的情况，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监督及评估公司外部审计工作情况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其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外部审计任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三）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履行职责，带领、指导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提交的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有效开展了内部审计工作，就内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审议了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实施了内部控制，符合相关要求。

四、总结评价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在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监督及评估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专业作用，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加强与董事会及经营层的沟通，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署页）

全体委员签字：

冯月彬

王云琪

徐殿利

2023 年 4 月 20 日